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1

组织和程序事项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议程说明

 秘书长的说明

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页次 |
| 1. 组织和程序事项  | 3 |
| 1. 届会日期和地点
 | 3 |
| 1. 届会议程
 | 3 |
| 1. 人权理事会的组成
 | 3 |
| 1. 人权理事会主席团
 | 3 |
| 1. 甄选和任命任务负责人
 | 4 |
| 1. 选举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成员
 | 4 |
| 1. 届会报告
 | 5 |
| 2.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 5 |
| 3. 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 9 |
| 1.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 9 |
| 1.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 10 |
| 1. 发展权
 | 11 |
| 1. 民族权利以及特定群体和个人的权利
 | 11 |
| 1. 人权与人权专题之间的相互关系
 | 12 |
| 4.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 13 |
| 5. 人权机构和机制  | 14 |
| 1. 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
 | 14 |
| 1. 咨询委员会
 | 15 |
| 1. 申诉程序
 | 15 |
| 1. 特别程序
 | 15 |
| 1. 《联合国农民和其他农村地区劳动者权利宣言》草案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
 | 15 |
| 6. 普遍定期审议  | 16 |
| 7. 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 16 |
| 8.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 16 |
| 9.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 17 |
|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 17 |
| 附件 |  |
|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将要举行的小组讨论和一般讨论  | 19 |

 1. 组织和程序事项

 A. 届会日期和地点

1. 根据2014年12月8日人权理事会在第九周期组织会议上审议的理事会年度工作方案，理事会将于2015年9月14日至10月2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第三十届会议。

2. 根据理事会2007年6月18日第5/1号决议附件第七节所载人权理事会议事规则第8条(b)款，第三十届会议的组织会议将于2015年8月24日举行。

 B. 届会议程

3. 人权理事会的议程载于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五节。理事会将收到有关第三十届会议议程所列各项目的本议程说明。

 C. 人权理事会的组成

4.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的组成情况如下：[[1]](#footnote-1)\* 阿尔巴尼亚(2017)、阿尔及利亚(2016)、阿根廷(2015)、孟加拉国(2017)、多民族玻利维亚国(2017)、博茨瓦纳(2017)、巴西(2015)、中国(2016)、刚果(2017)、科特迪瓦(2015)、古巴(2016)、萨尔瓦多(2017)、爱沙尼亚(2015)、埃塞俄比亚(2015)、法国(2016)、加蓬(2015)、德国(2015)、加纳(2017)、印度(2017)、印度尼西亚(2017)、爱尔兰(2015)、日本(2015)、哈萨克斯坦(2015)、肯尼亚(2015)、拉脱维亚(2017)、马尔代夫(2016)、墨西哥(2016)、黑山(2015)、摩洛哥(2016)、纳米比亚(2016)、荷兰(2017)、尼日利亚(2017)、巴基斯坦(2015)、巴拉圭(2017)、葡萄牙(2017)、卡塔尔(2017)、大韩民国(2015)、俄罗斯联邦(2016)、沙特阿拉伯(2016)、塞拉利昂(2015)、南非(2016)、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2016)、阿拉伯联合酋长国(2015)、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2016)、美利坚合众国(2015)、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2015)、越南(2016)。

 D. 人权理事会主席团

5. 人权理事会在2014年12月8日举行的组织会议上，选出201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理事会第九周期的主席团成员如下：理事会主席约阿希姆·吕克尔(德国)，副主席穆赫塔尔·季列乌贝尔吉(哈萨克斯坦)、菲洛蕾塔·科德拉(阿尔巴尼亚)、胡安·埃斯特万·阿吉雷·马丁内斯(巴拉圭)，副主席兼报告员莫图西·布鲁斯·拉巴萨·帕拉伊(博茨瓦纳)。

 E. 甄选和任命任务负责人

6.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47段的规定，以及理事会第6/102号决定的要求，由亚历山德罗斯·亚历山德里斯(希腊)、布杰马·德尔米(阿尔及利亚)、雷米久什·A·亨切尔(波兰)、玛尔塔·毛拉斯(智利)和费萨尔·本·哈桑·特拉德(沙特阿拉伯)组成的咨商小组将向理事会主席提出一份候选人名单，以便在第三十届会议上任命新的任务负责人—文化权利领域特别报告员。继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一名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成员和被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一名来自东欧国家的成员辞职之后，咨商小组还将提出一份接替上述成员的候选人名单。

7. 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52和53段规定的程序，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任命经理事会核准后完成。上述任务负责人的任命应于第三十届会议闭幕前完成。

8. 理事会决定，主席团应在与成员国协商并适时通知咨商小组和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情况下，作为例外情况，一次性地提出建议并确定调整任务负责人任期的方式，以便拉长任命过程，即跨越理事会的周期，还应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出这些建议，供其审议并作出适当决定(关于提高人权理事会效率的第29/1号主席声明)。因此，主席团将向理事会提出建议。

 F. 选举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成员

9. 人权理事会第七届会议首次选出了咨询委员会的18名成员。4名成员任期1年，7名成员任期2年，7名成员任期3年。

10. 理事会第二十一届会议选出了4名成员，任期3年。根据理事会第18/121号决定，这4名成员的任期到2015年9月30日结束。

11. 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将选举咨询委员会成员，以填补这4个空缺席位。在这4个空缺中，1个为非洲国家的空缺，1个为亚太国家的空缺，1个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空缺，还有1个为西欧和其他国家的空缺。

12. 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70段规定，理事会应以无记名投票方式，按照议定的要求从提名的候选人名单中选出咨询委员会成员。

13. 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67段的规定，理事会通过了第6/102号决定，其中载有提交咨询委员会成员候选人材料的技术和客观要求，目的是确保理事会得到最佳的专家意见。

14. 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71段的规定，秘书长在一份说明(A/HRC/30/17)中，向会员国和公众提供了这4个空缺席位的候选人名单和相关资料。

 G. 届会报告

15. 人权理事会在届会结束时将收到报告员编写的报告草稿，供其通过。报告将收录第三十届会议议事情况的技术摘要。

 2.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16.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和秘书长的所有报告均在议程项目2下提交，该项目在整个届会期间保持开放。这些报告将在审议相关议程项目时酌情审议。介绍这些报告的具体时间安排将列入工作方案。

 促进斯里兰卡国内的和解和问责

17. 人权理事会在关于促进斯里兰卡国内的和解、问责与人权的第25/1号决议中，请人权高专办就该决议的执行情况向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提出一份全面报告，并随后进行讨论。

18. 如秘书处提交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的说明(A/HRC/28/23)所述，理事会根据高级专员的建议，在2015年2月16日举行的组织会议上决定，推迟到第三十届会议审议这份报告，仅此一次下不为例。因此，理事会将收到人权高专办的报告(A/HRC/30/61)。

 恐怖主义团体博科圣地在受影响国家犯下的暴行

19. 理事会在S-23/1号决议中，请人权高专办从受影响国家收集关于恐怖主义团体博科圣地犯下的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及暴行的资料，并提交一份报告供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审议。理事会将审议人权高专办的报告(A/HRC/30/67)。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南苏丹改善人权、追究责任、实现和解和提高能力调查团

20. 理事会在第29/13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就人权高专办在南苏丹改善人权、追究责任、实现和解和提高能力调查团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出初步口头报告。高级专员将向理事会提出口头报告。

 缅甸罗辛亚穆斯林和其他少数群体的人权状况

21. 人权理事会在第29/21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口头汇报缅甸境内侵犯和践踏罗辛亚穆斯林和其他少数群体人权的情况，尤其是最近发生的贩运和强行驱赶事件。因此，高级专员将向理事会作口头汇报。

 死刑问题

22. 人权理事会在第18/117号决定中，请秘书长继续提交五年一度的关于死刑和保护死刑犯权利的保障措施执行情况的报告的年度补编，特别注意对犯罪时年龄未满18岁者、对孕妇和对患有精神或智力残障者判处死刑的问题。理事会在第26/2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在五年一度报告的2015年补编中，说明判处和适用死刑各个阶段对死刑犯及其他受影响者享有人权的影响，并提交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理事会将收到秘书长五年一度报告的年度补编(A/HRC/30/18)。

23. 理事会根据第26/2号决议，还在第二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了一次关于死刑问题的高级别小组讨论会，讨论各区域为废除死刑所作的努力和在这方面面临的挑战。根据该决议，理事会将收到人权高专办关于小组讨论会的纪要报告(A/HRC/ 30/21)。

 司法领域、特别是少年司法领域的人权问题

24. 人权理事会在第24/12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征求各国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包括对它们在拘留的替代办法方面的做法的意见，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交一份分析报告，说明过度使用监禁办法和过度拥挤对人权的影响问题。理事会将审议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30/19)。

 预防对增进和保护人权的作用

25. 人权理事会在第24/16号决议中，请人权高专办考虑到理事会第二十七届会议期间举行的预防对增进和保护人权的作用问题小组讨论会的结果，起草一份关于防止侵犯人权及其实际执行情况的研究报告，并将该研究报告提交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理事会将审议人权高专办的研究报告(A/HRC/30/20)。

 发展权

26. 人权理事会在第27/2号决议中，请人权高专办继续向理事会提交一份年度活动报告，并说明联合国系统内在增进和实现发展权方面的机构间协调情况。大会在第69/181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在发展权主流化方面有效开展活动，加强会员国、发展机构及国际发展、金融和贸易机构之间为促进发展而建立的全球伙伴关系，并在其提交理事会的下次报告中详细介绍这些活动。大会在同一决议中，还请秘书长向理事会提交该决议执行情况的临时报告，包括说明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为促进和实现发展权所作的努力。理事会将审议秘书长和高级专员的合并报告(A/HRC/ 30/22)。

27. 请参阅秘书处关于发展权工作组第十六届会议报告的说明(A/HRC/30/46)(见下文第58段)。

 儿童权利

28. 根据理事会第25/6号决议，人权理事会在第二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了主题为“对儿童权利作出更大投资”的全天会议，并请高级专员分发会议的纪要报告。理事会将收到高级专员的纪要报告(A/HRC/30/62)。

 土著人民权利

29. 理事会在第27/13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继续每年向理事会提交关于土著人民权利的年度报告，说明人权机构和机制的相关发展情况和人权高专办在总部和外地开展的有助于促进、尊重和充分实施《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的规定的各项活动以及落实《宣言》的后续工作。理事会将审议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30/25)(另见下文第61、64、81至83段)。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消除家庭暴力行为

30. 人权理事会在第29/14号决议中，欢迎在理事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关于妇女人权问题的年度全天讨论会议期间举行侵害妇女和女童的家庭暴力问题专题小组讨论，请人权高专办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交一份有关讨论的纪要报告。理事会将收到人权高专办的纪要报告(A/HRC/30/70)。

 记者安全和有罪不罚问题

31. 大会在关于记者安全和有罪不罚问题的第69/185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和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报告该决议的执行情况。理事会将收到通过秘书处的说明转交理事会的秘书长提交大会的报告(A/HRC/30/68)。

 实现所有女童平等享有受教育权

32. 人权理事会在第27/6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就理事会第二十九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实现所有女童平等享有受教育权问题小组讨论会编写一份纪要报告，并将报告提交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理事会将审议高级专员的纪要报告(A/HRC/30/23)。

 世界人权教育方案

33. 人权理事会在第27/12号决议中，请人权高专办以国家评估报告为基础，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世界人权教育方案第二阶段实施情况的评估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人权高专办的评估报告(A/HRC/30/24)。

 恐怖主义对享有人权的影响

34. 人权理事会在第28/17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就理事会第二十九届会议期间举行的恐怖主义对人人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影响问题小组讨论会编写一份纪要报告，并将报告提交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理事会将收到高级专员的纪要报告(A/HRC/ 30/64)。

 平等参与政治和公共事务

35. 人权理事会在第27/24号决议中，请人权高专办编写一份研究报告，讨论在现有人权法背景下增进、保护和落实参与公共事务权的最佳做法、经验和挑战，以及克服挑战的方式，以便查明落实这一权利的指导原则可能包括的要点，并将报告提交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理事会将审议人权高专办的研究报告(A/HRC/30/26)。

 增强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

36. 人权理事会在第28/2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结合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主题为“增强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的将人权纳入主流问题高级别小组讨论会的讨论情况，编写一份报告，说明在联合国人权机制、包括理事会内增强国际合作的方法和途径、以及障碍和挑战及克服障碍和挑战的建议，并在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之前提交理事会。理事会将收到秘书处关于高级专员报告的说明(A/HRC/ 30/63)。

 与联合国及其人权领域代表和机构的合作

37. 人权理事会在第12/2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向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并在之后每年提出报告，报告应对所有寻求与联合国、联合国代表和机制进行合作或已经与之合作的人据称受到报复的情况，将从所有有关信息来源获得的一切资料进行汇编并做出分析，并就如何解决恐吓和报复问题提出建议。理事会将审议秘书长的报告(A/HRC/30/29)。

 人权理事会提交2016年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材料

38. 人权理事会在第28/28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编写一份关于世界毒品问题对享有人权的影响的研究报告，提交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并就在处理世界毒品问题时如何尊重、保护和增进人权提出建议。理事会将收到高级专员的研究报告(A/HRC/30/65) (另见下文第96段)。

 国家政策与人权

39. 人权理事会在第27/26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就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国家政策与人权问题小组讨论会编写一份纪要报告，讨论会特别侧重于人权高专办关于将人权纳入国家政策方面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可选办法的报告(A/HRC/27/41)的结论，查明将人权纳入国家政策和方案的主流过程中存在的困难、进展情况和良好做法，并在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之前提交理事会。理事会将收到高级专员的纪要报告(A/HRC/30/28)。

 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40. 人权理事会在第27/27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报告人权高专办为改善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人权状况扩大和加强其技术援助方案和活动的情况。理事会将审议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30/32)。

41. 理事会在第27/27号决议中，还吁请高级专员委托他人开展一项关于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状况的影响的研究，并在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的互动对话框架内提出报告。理事会将审议高级专员的研究报告(A/HRC/30/33)。

 向也门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42. 人权理事会在第27/19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提供技术援助并与也门政府合作，确定能帮助也门履行其人权义务的其他援助领域。理事会请人权高专办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也门人权状况和关于理事会第18/19号、第19/29号、第21/22号、第24/32号和第27/19号决议落实情况的进展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人权高专办的进展报告(A/HRC/30/31)。

 向柬埔寨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

43. 人权理事会在第24/29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出报告，说明人权高专办在协助柬埔寨政府和人民增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成绩。理事会将审议秘书长的报告(A/HRC/30/30)(另见下文第105段)。

 在“达伊沙”及相关恐怖主义团体实施暴行的背景下开展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加强伊拉克的人权

44. 人权理事会在第28/32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向伊拉克政府提供技术援助，以协助伊拉克各方增进和保护人权，并就此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交一份书面报告。理事会将审议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30/66)。

 开展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改善利比亚的人权状况

45. 请参阅高级专员就调查自2014年初以来在利比亚境内发生的违反和践踏国际人权法行为的调查团所作的口头汇报(见下文第110段)。

 向乌克兰提供人权领域的合作与援助

46. 请参阅高级专员就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定期报告的结论所作的口头汇报(见下文第111段)。

 3. 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A.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实现所有女童平等享有受教育权

47.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理事会第二十九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实现所有女童平等享有受教育权问题小组讨论会的纪要报告(A/HRC/30/23)(见上文第32段)。

 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

48. 人权理事会在第24/18号决议中，决定延长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请特别报告员继续每年向理事会提交报告。理事会将审议新任任务负责人雷奥·海勒的报告(A/HRC/30/39和Add.1-3)。

 危险物质及废料的无害环境管理和处置

49. 人权理事会在第27/23号决议中，决定将危险物质及废料的无害环境管理和处置对人权的影响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巴斯库特·通塞克的报告(A/HRC/30/40和Add.1-2)。

 B.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死刑问题

50. 请参阅秘书长关于死刑问题的五年一度报告的年度补编(A/HRC/30/18)和人权高专办关于死刑问题的高级别小组讨论会的纪要报告(A/HRC/30/21)(见上文第22和23段)。

 司法领域、特别是少年司法领域的人权问题

51.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过度使用监禁办法和过度拥挤对人权的影响的报告(A/HRC/30/19)(见上文第24段)。

 平等参与政治和公共事务

52.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在现有人权法背景下增进、保护和落实参与公共事务权的最佳做法、经验和挑战、以及克服挑战的方式的研究报告(A/HRC/30/26)(见上文第35段)。

 真相、司法、赔偿和保证不再发生

53. 人权理事会在第27/3号决议中，决定将寻求真相、司法、赔偿和保证不再发生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职权范围与理事会第18/7号决议规定的相同，并请特别报告员继续向理事会和大会提交年度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巴勃罗·德格列夫的报告(A/HRC/30/42和Add.1-2)。

 当代形式奴役

54. 人权理事会在第24/3号决议中，决定将当代形式奴役包括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又决定特别报告员应研究并报告所有当代奴役形式及类似奴役做法，但应特别研究并报告1926年《禁奴公约》和1956年《废止奴隶制、奴隶贩卖及类似奴隶制的制度与习俗补充公约》所界定的形式及做法。理事会还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提交年度报告，同时建议应采取哪些措施打击和消除当代形式奴役和类似奴役做法，保护这类做法受害者的人权。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乌尔米拉·博呼拉的报告(A/HRC/30/35和Add.1-4)。

 任意拘留

55. 人权理事会在第6/4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向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提供一切必要协助。理事会在第24/7号决议中，决定将工作组的任期再延长三年。理事会将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0/36和Add.1-6)，并将收到工作组的工作方法(A/HRC/ 30/69)。

56. 人权理事会在第20/16号决议中，请工作组编写基本原则和准则草案，说明与任何因逮捕或拘留而被剥夺自由的人向法院提起诉讼（以便法院及时判定拘留是否合法，如拘留不合法，则命令将其释放）的权利有关的补救措施和程序，旨在协助成员国履行避免任意剥夺自由和遵守国际人权法的义务。理事会又请工作组于2015年年底前向理事会提交基本原则和准则草案。理事会将审议载有基本原则和准则草案的工作组报告(A/HRC/30/37)。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

57. 人权理事会在第27/1号决议中，决定按照理事会第7/12号决议的规定，将被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的任期延长三年。理事会将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 HRC/30/38和Add.1-8)。

 C. 发展权

58. 人权理事会在第9/3号决议中，决定发展权工作组应每年举行为期五个工作日的会议，并向理事会提交报告。理事会将收到秘书处的说明(A/HRC/30/46)；按照这一说明，工作组第十六届会议将于2015年9月1日至4日复会，因此，届会报告将提交理事会未来某一届会议。

59. 另请参阅秘书长和高级专员关于发展权的合并报告(A/HRC/30/22)(见上文第26段)。

 D. 民族权利以及特定群体和个人的权利

 儿童权利

60.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主题为“对儿童权利作出更大投资”的全天会议的纪要报告(A/HRC/30/62)(见上文第28段)。

 土著人民的人权

61. 人权理事会在第24/9号决议中，决定将土著人民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三年，职权范围与理事会第15/14号决议规定的相同。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维多利亚·露西娅·陶利­科尔普斯的报告(A/HRC/30/41和Add.1-2)。

62. 另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土著人民的人权的年度报告(A/HRC/30/25)(见上文第29段)。

63. 另请参阅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的报告(见下文第81至83段)。

64. 根据理事会第18/8号和第27/13号决议，人权理事会将举行一次为期半天的小组讨论会，讨论土著人民世界大会成果的贯彻和落实情况，及其对实现《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目标的影响(见附件)。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消除家庭暴力行为

65.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第二十九届会议期间举行的侵害妇女和女童的家庭暴力问题专题小组讨论会的纪要报告(A/HRC/30/70)(见上文第30段)。

 记者安全和有罪不罚问题

66. 请参阅通过秘书处的说明转交理事会的秘书长提交大会的关于记者安全和有罪不罚问题的报告(A/HRC/30/68)(见上文第31段)。

 老年人的人权

67. 人权理事会在第24/20号决议中，决定设立老年人享有所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的任务，并请独立专家每年向理事会提交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罗莎•科恩菲尔德－马特的报告(A/HRC/30/43和Add.1-6)。

 E. 人权与人权专题之间的相互关系

 预防对增进和保护人权的作用

68.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防止侵犯人权及其实际执行情况的研究报告(A/HRC/ 30/20)(见上文第25段)。

 世界人权教育方案

69.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世界人权教育方案第二阶段实施情况的评估报告(A/HRC/30/24)(见上文第33段)。

 恐怖主义对享有人权的影响

70.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第二十九届会议期间举行的恐怖主义对人人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影响问题小组讨论会的纪要报告(A/HRC/30/64)(见上文第34段)。

 人权与单方面强制性措施

71. 人权理事会在第27/21号决议中，决定任命一名单方面强制性措施对享有人权的不良影响问题特别报告员，任期三年。理事会又请特别报告员每年向理事会和大会提交一份报告。理事会将审议新任任务负责人伊德里斯·贾扎伊里的报告(A/HRC/30/45)。

72. 理事会在第27/21号决议中，还决定从第二十九届会议起，每两年组织一次关于单方面强制性措施与人权问题的小组讨论会。在2015年5月26日举行的组织会议上，理事会决定推迟到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举行小组讨论会(见附件)。

 善治对增进和保护人权的作用

73. 人权理事会将根据第25/8号决议，举行关于按照立足人权的方针在公共服务中实现善治问题的小组讨论会(见附件)。

 以雇佣军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挠行使民族自决权

74. 人权理事会在第27/10号决议中，请以雇佣军为手段侵犯人权并阻挠行使民族自决权问题工作组继续研究并查明雇佣军和雇佣军相关活动的根源和起因、出现的新问题、表现和趋势，及其对人权、尤其是对民族自决权的影响。理事会在同一决议中，还请工作组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和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报告调查结果。理事会将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0/34和Add.1-2)。

 促进建立民主和公平的国际秩序

75. 人权理事会在第27/9号决议中，决定依照理事会第18/6号决议的规定，将促进建立民主和公平的国际秩序问题独立专家的任期延长三年。理事会又请独立专家定期向理事会和大会报告。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阿尔弗雷德·德萨亚斯的报告(A/HRC/30/44)。

 监管、监测和监督私营军事和保安公司活动的国际规章框架

76. 人权理事会在第22/33号决议中，决定审议可否拟订一项关于监管、监测和监督私营军事和保安公司活动的国际规章框架问题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应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出建议。理事会在第28/7号决议中，又决定将工作组的任期延长两年半，以从事并完成理事会第22/33号决议所载的任务。理事会将审议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的报告(A/HRC/30/47)。

 4. 需要理事会注意的人权状况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和人道主义状况的继续严重恶化

77. 人权理事会在第28/20号决议中，决定将理事会S-17/1号决议所设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独立国际调查委员会的任期延长一年，以调查2011年3月以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所有涉嫌违反国际人权法的行为，又请调查委员会在理事会第三十届和第三十一届会议互动对话期间提交书面最新情况报告。理事会将审议调查委员会的报告(A/HRC/30/48)。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78. 人权理事会在第28/22号决议中，欢迎人权高专办已采取步骤，以便在大韩民国设立一个实地机构，加强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的监测和记录，确保追究责任，向特别报告员提供更多支持，增进与所有相关国家政府、民间社会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的接触，加强它们的能力建设，并保持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的关注度，包括采取持续的传播、宣导和外联举措。理事会请人权高专办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作口头汇报，说明高专办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成就，包括说明实地机构的情况。因此，人权高专办将向理事会作口头汇报。

79. 人权理事会还将根据第28/22号决议举行一次小组讨论会，讨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人权状况，包括国际绑架问题、强迫失踪和相关事项(见附件)。

 5. 人权机构和机制

 与联合国及其人权领域代表和机构的合作

80. 请参阅秘书长关于寻求与联合国、联合国代表和机制进行合作或已经与之合作的人据称受到报复问题的报告，包括其中所载如何解决恐吓和报复问题的建议(A/HRC/30/29)(见上文第37段)。

 A. 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

81. 人权理事会在第6/36号决议中，决定设立一个附属专家机制，按理事会要求的方式和形式，向理事会提供土著人民权利方面的专家意见。理事会将审议2015年7月20日至24日举行的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第八届会议的报告(A/HRC/30/ 52)。

82. 理事会在第27/13号决议中，请专家机制编写一份关于通过土著人民参与政治和公共生活等方式增进和保护土著人民文化遗产权的研究报告，提交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理事会将审议专家机制的研究报告(A/HRC/30/53)。

83. 理事会在第27/13号决议中，还请专家机制继续在人权高专办的协助下开展问卷调查，征求各国和土著人民对于为实现《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的最终目标可采取的适当措施和实施战略的最佳做法的意见，以期完成答复的最后摘要，提交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理事会将审议调查问卷答复的最后摘要(A/HRC/ 30/54)。

84. 另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土著人民人权的年度报告(A/HRC/30/25)和为期半天的土著人民权利问题小组讨论会的情况(见上文第29和64段及附件)。

85. 另请参阅土著人民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A/HRC/30/41和Add.1-2)(见上文第61段)。

 B. 咨询委员会

86. 咨询委员会于2015年2月23日至27日举行了第十四届会议，于2015年8月10至14日举行了第十五届会议。根据人权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80段和第18/121号决定，理事会将审议咨询委员会这两届会议的报告(A/HRC/30/51)，并与委员会主席进行互动对话。

87. 理事会在第27/4号决议中，请咨询委员会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地方政府在增进和保护人权方面的作用的最后报告。理事会又请咨询委员会在编写上述报告时，列入地方政府在增进和保护人权方面所面临的主要挑战，并根据将人权纳入地方行政和公共服务的最佳做法，提出应对这些挑战的建议。理事会将收到委员会的最后报告(A/HRC/30/49)。

88. 理事会在第27/8号决议中，请咨询委员会最后完成关于利用体育和奥林匹克理想增进所有人的人权并加强对人权的普遍尊重的可能性的研究报告，在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之前提交理事会。理事会将审议委员会最后完成的研究报告(A/HRC/ 30/50)。

 C. 申诉程序

89. 人权理事会在第5/1号决议中，设立了该决议附件第四节所载的申诉程序。理事会在第5/1号决议附件第98段中，请情况工作组在来文工作组提供的资料和建议的基础上，向理事会提出一份关于一贯严重侵犯人权和基本自由且已得到可靠证实的情况的报告，并就应采取的行动方针向理事会提出建议。

90. 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将审议分别于2015年1月26日至30日和2015年7月6日至9日以非公开会议形式举行的情况工作组第十五届和第十六届会议的报告，并审议与申诉程序有关的其他任何有待解决的问题。

 D. 特别程序

91. 人权理事会将收到特别程序的来文报告(A/HRC/30/27)。网上将登载报告全文。

 E. 联合国农民和其他农村地区劳动者权利宣言草案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

92. 人权理事会在第26/26号决议中，请负责就联合国农民和其他农村地区劳动者权利宣言草案进行谈判、最后定稿并将其提交理事会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就取得的进展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供其审议。理事会将审议工作组的报告(A/HRC/30/55)。

 6. 普遍定期审议

93. 人权理事会在第5/1号决议中，设立了该决议附件第一节载述的普遍定期审议机制。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于2015年5月4日至15日举行了第二十二届会议。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将审议和通过对以下国家的最后审议结果：安道尔(A/HRC/30/9)、白俄罗斯(A/HRC/30/3)、保加利亚(A/HRC/30/10)、克罗地亚(A/HRC/30/14)、洪都拉斯(A/HRC/30/11)、牙买加(A/HRC/30/15)、利比里亚(A/HRC/30/4)、利比亚(A/HRC/30/16)、马拉维(A/HRC/30/5)、马尔代夫(A/HRC/30/8)、马绍尔群岛(A/HRC/30/13)、蒙古(A/HRC/30/6)、巴拿马(A/HRC/30/7)和美利坚合众国 (A/HRC/30/12)。

94. 根据关于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模式和做法的第9/2号主席声明，审议结果由理事会全体会议以标准化决定通过。审议结果包括：工作组的报告、受审议国对建议和(或)结论的意见，以及受审议国的自愿承诺、受审议国在全体会议通过结果之前对未在工作组互动对话期间得到充分讨论的疑问或问题作出的答复。

 7. 巴勒斯坦及其他阿拉伯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

95. 议程项目7之下将不审议任何报告。

 8.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人权理事会提交2016年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材料

96. 根据第28/28号决议，人权理事会将举行一次世界毒品问题对享有人权的影响问题小组讨论会，在麻醉药品委员会的参与下，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联合国专门机构和民间社会，对这一议题进行建设性和包容性的对话(见附件)。

97. 另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世界毒品问题对享有人权的影响的研究报告，以及关于在处理世界毒品问题时如何尊重、保护和增进人权的建议(A/HRC/30/65)(见上文第38段)。

 将妇女的人权纳入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工作

98. 根据第6/30号决议，人权理事会将举行一次年度讨论会，讨论将性别公平观纳入理事会整体工作和理事会各机制工作的问题(见附件)。

 9.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

99. 人权理事会在第27/25号决议中，决定根据人权理事会第9/14号决议所载职权范围，将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的任期延长三年，请工作组向理事会提交一份年度报告，并在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的背景下，向大会提交报告。理事会将审议分别于2014年11月17日至21日和2015年3月30日至4月2日举行的工作组第十五届和第十六届会议的报告(A/HRC/30/56和Add.1-4)。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国家政策与人权

100.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国家政策与人权问题小组讨论会的纪要报告(A/HRC/30/28)(见上文第39段)。

 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101. 请参阅高级专员就人权高专办为改善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人权状况扩大和加强其技术援助方案和活动的情况编写的报告(A/HRC/30/32)(见上文第40段)。

102. 另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状况的影响的研究报告(A/HRC/30/33)(见上文第41段)。

 向也门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103. 请参阅人权高专办关于也门人权状况和关于理事会第18/19号、第19/29号、第21/22号、第24/32号和第27/19号决议落实情况的进展报告(A/HRC/30/31)(见上文第42段)。

 在“达伊沙”及相关恐怖主义团体实施暴行的背景下开展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加强伊拉克的人权

104. 请参阅高级专员关于向伊拉克政府提供技术援助、以协助伊拉克各方增进和保护人权的报告(A/HRC/30/66)(见上文第44段)。

 向柬埔寨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

105. 人权理事会在第24/29号决议中，决定将柬埔寨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的任期延长两年，并请特别报告员向理事会第二十七届和第三十届会议提出报告。理事会将审议新任任务负责人罗娜·史密斯的报告(A/HRC/30/58)。

106. 另请参阅秘书长关于人权高专办在协助柬埔寨政府和人民增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成绩的报告(A/HRC/30/30)(见上文第43段)。

 向索马里提供人权领域的援助

107. 人权理事会在第24/30号决议中，决定将索马里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任期延长两年，请独立专家继续与索马里全国政府及其地方机构、民间社会和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一道工作。理事会将审议任务负责人巴哈马·南渡扎的报告(A/HRC/ 30/57)。

 向中非共和国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108. 人权理事会在第27/28号决议中，决定将中非共和国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任期延长一年，以监测、核实并报告人权状况，以便就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提出建议。理事会又请独立专家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提交一份书面报告。理事会将收到任务负责人玛丽·特蕾兹·凯塔·博库姆的报告(A/HRC/30/59)。

 开展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改善苏丹的人权状况

109. 人权理事会在第27/29号决议中，决定将苏丹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任期延长一年，让独立专家继续与苏丹政府接触，评估、核实并报告人权状况，以便就处理人权问题所需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提出建议。理事会又请独立专家向理事会提交一份报告，供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审议。理事会将收到新任任务负责人阿里斯蒂德·诺诺西的报告(A/HRC/30/60)。

 开展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改善利比亚的人权状况

110. 人权理事会在第28/30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紧急派遣一个调查团，调查自2014年初以来在利比亚境内发生的违反和践踏国际人权法的行为，并确定这类行为的事实及有关情况，以避免有罪不罚现象，确保充分追究责任。理事会又请高级专员向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作口头汇报，随后单独举行一次互动对话，并请负责利比亚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参加互动对话，重点讨论确保对利比亚境内侵犯和践踏人权的行为追究责任。因此，高级专员将向理事会作口头汇报。

 向乌克兰提供人权领域的合作与援助

111. 人权理事会在第29/23号决议中，请高级专员根据理事会第5/1号决议，作为互动对话环节的一部分并通过理事会的各种模式，向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口头介绍人权高专办关于乌克兰人权状况的各次定期报告的结论，直至理事会第三十二届会议。高级专员将向理事会作口头汇报。

附件

 人权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将要举行的小组讨论和一般讨论

| 决议/决定 | 小组讨论/一般讨论 |
| --- | --- |
|  |  |
| **27/21**和**Corr.1**人权与单方面强制性措施 | 两年一次的关于单方面强制性措施与人权问题的小组讨论 |
| **25/8**善治对增进和保护人权的作用 | 关于按照立足人权的方针在公共服务中实现善治问题的小组讨论 |
| **18/8**和**27/13**人权与土著人民 | 为期半天的土著人民人权问题年度讨论 |
| **28/22**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人权状况，包括国际绑架问题、强迫失踪和相关事项小组讨论 |
| **28/28**人权理事会提交2016年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材料 | 世界毒品问题对享有人权的影响问题小组讨论 |
| **6/30**将妇女的人权纳入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工作 | 关于将性别公平观纳入人权理事会整体工作和理事会各机制工作的年度讨论 |

1. \* 括号内为该国任期结束的年份。 [↑](#footnote-ref-1)